

中老缅泰湄公河联合巡逻执法启动 14 年 守护商船数千艘次 挽损逾 2 亿元

都市时报全媒体记者 王丹丹 通讯员 罗桂华 李朋飞



第 79 次湄公河联合巡逻执法期间,执法船编队驶经老挝班相果水域

本版图片 云南省公安厅水上巡逻总队供图



巡航途中实施救援



2017 年 9 月 20 日,执法编队在老挝孟莫水域开展联合反恐演练

联合巡逻执法行动 155 次,航程超 10 万公里,守护商船数千艘次,挽回经济损失逾 2 亿元……14 年间,一支特殊的中国公安水上力量——云南省公安厅水上巡逻总队(下称“水上巡逻总队”),坚守在澜沧江—湄公河国际航道最前线,护航百业重振,推动区域协作,见证了流域从危机走向和平的历史性转折。

作为中方执行中老缅泰湄公河联合巡逻执法任务的主体力量,水上巡逻总队以坚定的政治信念、务实的合作精神、专业的技术力量和深厚的民生情怀,推动多边执法合作从无到有、由点及面,成为全球国际河流治理合作的典范。

从应急处突到制度建构 开启国际河流执法合作先河

2011 年 10 月,震惊中外的“湄公河 10·5 事件”造成 13 名中国船员遇害,航运停摆,沿岸恐慌情绪蔓延。为应对湄公河流域严重安全挑战,在中国政府倡议下,中老缅泰四国迅速行动,启动建立湄公河联合巡逻执法机制,开创世界多国在国际河流协同执法先河。

同年 10 月至 11 月,四国先后召开执法安全合作会议与部长级会议,迅速达成共识。中国警察临危受命,仅用 20 天就完成全国 11 个沿边、沿海省(市)280 余名官兵集结,25 天搭建通信网络,30 天完成 5 艘执法船艇改装,50 天组建原云南省公安边防总队水上支队(现转隶更名为云南省公安厅水上巡逻总队),

并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成功发起首次中老缅泰联合巡逻执法。

与此同时,四国执法安全合作平台全面搭建,联合指挥部及驻老缅泰联络点同步建立,实现了从“突发事件应对”向“制度性协作机制”的根本转变。

截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中老缅泰四方已联合开展湄公河巡逻执法行动 155 次,累计派出执法人员 20000 余人次、执法艇 1000 余艘次,总航程超过 10 万公里。江面见警率长期维持在 85% 以上,重点水域见警率稳定达 100%。

自联合巡逻启动 14 年来,湄公河江面恶性案件零发生,切实保障了沿线航运通畅、百姓生命财产安全。联合巡逻编队累计护航商船数千艘次,成功救助遇险船只 200 余艘次,挽回经济损失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特别是 2025 年 1 月至 6 月,西双版纳关累港货物吞吐量达 12.65 万吨,同比增长 76.84%。其中进港货物 5.48 万吨,出港货物 7.17 万吨,航运信心显著恢复,“黄金水道”真正焕发生机。

从水上联巡到综合治理 锻造区域安全协作样板

水上巡逻总队以“共筑安全”为目标,持续推动中老缅泰联合巡逻机制从单一执法任务向多维治理体系升级。

在机制层面,四国建立起涵盖“全线联巡+分段巡航+联合驻训”的多层次执法模式,健全联勤联训、船艇互访、遇事直联、情报互通、案件协作等子机制,实现

从战术联动到制度协同的提升。

在任务拓展方面,四方联合推进扫毒、缉枪、反偷渡、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专项执法行动。2019 年以来,累计破获毒品案件 97 起、缴获毒品 39.9 吨;破获偷渡案件 206 起,不断巩固区域公共安全屏障。

此外,四国自 2016 年起,每年在湄公河重点水域开展“守望”主题实战演练,累计组织水陆查缉、联合演练等 800 余次,构建起横贯水陆、贯通边境的协同应急响应体系。

转隶以来,水上巡逻总队持续锻造政治坚定、专业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的国际执法铁军。全总队坚持“水上苦练、陆上精练”的练兵原则,组建两栖特战队,成为应对突发事件的“尖刀力量”;构建包含 39 类人才的专业人才库,涵盖船艇驾驶、涉外协作、应急救援、语言文化等领域;与老缅泰常态化组织联训联演,形成“四国互培、共享共训”机制。

在装备方面,2025 年 7 月,第 3 艘新型执法艇 53109 艇正式列装,标志着第四代执法艇全面投入使用。水面救生机器人、无人艇、无人机等新型装备配发使用,“空地水”立体防控能力显著提升。

同时,水上巡逻总队牵头推进“智慧湄公河”建设,在西双版纳建成四国联合指挥部,建成四国视频互联与应急通联系统,打造“报警即响应”的一体化应急联动机制。借助“专业+机制+大数据”警务运行模式,构建以“情指行”一体化为核心的现代化联动体系。

从安全守护到民心相通 打造和平繁荣命运共同体

14 年来,水上巡逻总队始终将“人民公安为人民”作为执法使命延伸至区域民生领域。联合巡逻编队在沿线设立报警求助点,发放警民联系卡,形成岸边报警、联巡响应、就近处置的新型警民联动模式。

累计开展扶贫帮困、医疗巡诊活动 50 余次,走访沿岸群众上万人次,向学校、村寨捐赠生产生活物资数百次,价值千万元。

联合巡逻编队所到之处,四国军警敬礼致意,沿岸百姓挥手欢迎,商船鸣笛致敬,成为展示中国执法合作理念、弘扬“澜湄精神”的重要载体。沿岸群众亲切地称他们为“湄公河上的移动救助站”和“保护神”。

为扩大执法合作国际影响力,水上巡逻总队积极建设国际传播能力,先后在中央、省市及老缅泰国家级媒体发布稿件数千篇,推出纪录片《护卫湄公河》《守望湄公河》《执法湄公河》等作品,在国际间形成积极传播效应。

水上巡逻总队先后被荣记集体一等功、荣获云南十大法治新闻人物“湄公河卫士”特别贡献奖;53101、53106 艇被公安部授予“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并荣记集体一等功,53105 艇被省委组织部命名为“云岭先锋号”,并被云南省政府荣记集体一等功;5 人荣立个人一等功,27 人荣立个人二等功,44 个集体和个人获老挝国防部“英勇勋章”或“友谊勋章”,4 个家庭获评“最美家庭”“文明家庭”等荣誉称号。